

輔仁大學化學系學生論文獎

97年6月20日系務會議新訂
98年6月15日系務會議修訂
100年6月25日系務會議修訂
民國114年10月16日經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115年1月19日經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在校學生符合系列規定可申請學生論文獎：

第一條 凡發表於SCL、ESCL、SSCI、SCIE之期刊論文，凡論文通訊作者在輔仁大學化學系。(國科會認定之掠奪性期刊，不予採納)

一、論文排序(ranking)在前(含)百分之五十或影響係數impact factor 2.0(含)以上，每篇一萬元。

二、論文排序(ranking)在後百分之五十，每篇叁仟元。

第二條 論文被接受後即可提出申請，申請時必須具備學籍。

第三條 本辦法經系務發展會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輔仁大學化學系學生論文獎

年 月 日

| | |
|--|--|
| 學號 | |
| 姓名 | |
| 身份證號碼 | |
| 郵局局號、帳號 | |
| 論文名稱 ※ 學術論文必須填寫所有作者(按期刊所刊登之原排序)、著作名稱、期刊名稱、年份、卷期、起迄頁數。 | |
| 論文性質 (例SCI、SSCI...) | |
| 影響係數(Impact factor) 及排名(ranking) | |

申請辦法：

- 1.本申請單電子檔mail給系秘書(word檔)
- 2.期刊論文電子檔mail給系秘書
- 3.紙本期刊1份（雙面印刷）繳交系辦公室